

2020 年市中区转移支付执行情况的说明

2020 年区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对各镇街转移支付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**一般性转移支付**：2020 年区级安排对各镇街一般性转移支付决算数为 16250 万元，其中：

（一）**均衡性转移支付 10727 万元**。主要用于均衡各镇街间财力差异，增强财政困难地区提供公共服务能力，推荐区域间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。

（二）**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 1964 万元**。主要用于增强镇街“保工资、保运转、保基本民生”，以及落实中央和省市区各项民生政策等基本财力需要。

（三）**固定数额补助收入 2498 万元**。主要是对各镇街固定数额工资补助等。

（四）**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 456 万元**。主要是乡村振兴、美丽乡村建设等各项补助资金。

（五）**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606 万元**。主要用于保障城镇化建设、创卫、林业发展改革、城市社区工作经费等方面支出。

二、**专项转移支付**：2020 年，区级对下专项转移支付决算数为 2295 万元，其中：

（一）**卫生健康方面 372 万元**。主要用于应对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等。

（二）**城乡社区方面 822 万元**。主要用于镇街环卫离岗退养人员补助、城乡环卫一体化建设等。

（三）**农林水方面 1211 万元**。主要用于村、社区党支部书记报酬区级补助、2020 年村级组织运转等。

三、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

根据转移支付资金使用要求和我区实际，共计下达镇街基金转移支付资金 6053 万元，其中用于城乡社区建设支出 5625 万元，主要用于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支出及盛北商贸城专项资金。